檔號：/010702/

保存年限：

日期：(點選帶入)

便簽 於 食品暨應用生物科技學系

用印申請【用印文件名稱】

1. 用印事由：【請自行填入】。
2. 份數：【總共用印幾份】份。
3. 檢附擬用印文件。

會辦單位：（如無會辦單位可免填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第（ ）層決行 | | |
| 承辦單位 | 會辦單位 | 決行 |
|  |  |  |

注意事項：

1. 非制式合約書、合作協議書或備忘錄等案情複雜，請改用簽或函稿等稿件，清楚說明內容重點陳核。經簽准或發文陳核時已敘明用印申請事宜者，無須重複用印申請。
2. 申請用印之便簽請取文號並依公文流程歸檔。
3. 感謝狀及研習證明:請附上獎狀樣版及名冊。
4. 10萬以下採購合約書:請附已核准之請購單，並會主計室。
5. 計畫相關事項、投標及非私人廠商(財團法人、公營事業及政府機關)合約書：先會研發處。
6. 私人廠商合約書、計畫相關事項涉及智慧財產權益者：先會產學研鏈結中心。
7. 申請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保證書用印：先會人事室。
8. 如有經費自籌應先取得經費來源。